

股票代码：002535

股票简称：林州重机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Linzhou Heavy Machinery Group Co., Ltd.)

(注册地址：河南省林州市产业集聚区凤宝大道与陵阳大道交叉口)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投资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修订稿)

二零一六年四月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林州重机”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为 244,302 万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供应链保理服务项目	300,000.00	153,000.00
2.	“SatSTAR 天眼”星座项目	33088.85	31,302.00
3.	偿还银行贷款	60,000.00	60,000.00
合计		393,088.85	244,302.00

如果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资金不足部分由本公司自筹解决。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进行，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二、募投项目具体情况

（一）供应链保理服务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供应链保理服务项目。

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盈信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简称“盈信保理”）作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林州重机、珠海横琴黑石盈信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黑石盈信”）分别持有盈信保理 51.00%、49.00%的股权。

项目投资：项目计划总投资 300,000.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完成后，公司计划以 153,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对盈信保理进行增资，黑石盈信按股权比例以 147,000.00 万元货币资金对盈信保理进行增资，用于其商业保理业务拓展。

2、项目背景及可行性

(1) 公司主营业务面临较大的经营压力，需要寻求业务上的转型升级，拓展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以煤炭综采支护设备为主的煤炭机械设备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随着我国宏观经济放缓，近年来我国煤炭市场需求增幅回落，煤炭价格走低，煤炭机械设备需求增量萎缩，公司的主营业务盈利空间受到压缩。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52 亿元、18.74 亿元及 12.33 亿元，净利润分别为 2.26 亿元、0.57 亿元及-3.04 亿元。

由于公司原有业务增长乏力，经营业绩出现下滑。公司亟需积极寻求发展战略上的转型升级，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以商业保理为代表的供应链金融为公司逐步转型提供了一个新的思路和契机。公司通过开展商业保理业务，为上下游合作伙伴及医药、化工、环保等行业提供短期而及时的资金周转服务，增强供应链金融服务能力，提高综合服务能力水平，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将受益于这些上下游客户对公司主营业务上更积极更优质的合作和支持，从而极大增强公司的采购和运销能力，同时公司也将获取客户支付的商业保理业务的资金收益。

(2) 国家出台一系列产业政策支持商业保理业务的发展

2012 年 4 月，国务院出台《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型微型企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 14 号），要求“支持小型微型企业采取知识产权质押、仓单质押、商铺经营权质押、商业信用保险保单质押、商业保理、典当等多种方式融资。”8 月，国务院出台《国务院关于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39 号），其中进一步明确指出：改进信贷管理，发展融资租赁、商圈融资、供应链融资、商业保理等业务。

2012 年 6 月，商务部发布《商务部关于商业保理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商资函[2012]419 号），同意在天津滨海新区、上海浦东新区开展商业保理试点，探索商业保理发展途径，更好地发挥商业保理在扩大出口、促进流通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支持中小商贸企业发展。

2014 年 7 月 28 日，《国务院关于加强发展生产性服务业促进产业结构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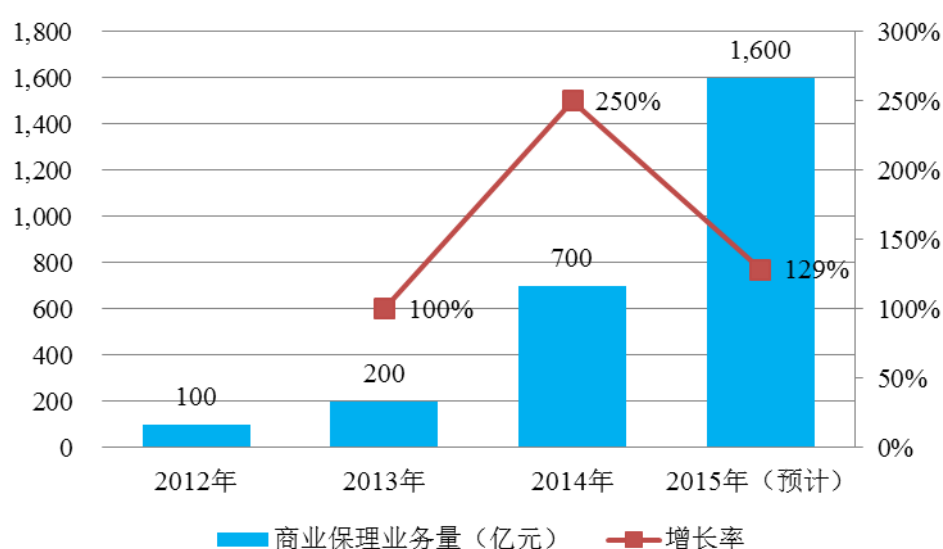
整升级的指导意见》提出要创新金融服务，鼓励商业银行按照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原则，开发适合生产性服务业特点的各类金融产品和服务，积极发展商圈融资、供应链融资等融资方式。

2015 年 8 月 26 日，国务院在《国务院关于推进国内贸易流通现代化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意见》中明确了支持建立第三方信用评价机制。支持信用调查、信用评估、信用保险、商业保理等信用服务行业加快发展，创新信用产品和服务。

国家不断出台的积极产业政策，为公司开展商业保理业务创造了一个良好的政策环境。

（3）募投项目市场前景广阔，未来发展可期

保理在国际上是一种成熟的金融服务和融资方式，但在国内商业保理还是一个新兴业态。2012 年以来，随着国内市场需求的不增加和主管部门政策的不断支持，我国商业保理行业有了良好的发展环境。商业保理以其灵活的保理方式，周到的管理服务，逐渐赢得了市场的信任和认可，商业保理业务量快速增长。根据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商业保理专业委员会统计数据，商业保理业务量由 2012 年 100 亿元增至 2014 年 700 亿元。预计到 2015 年底，商业保理业务量将达到 1,600 亿元，未来 3-5 年国内保理营业额有望达 5,000 亿元以上，市场前景广阔，未来发展可期。



数据来源：中国服务贸易协会商业保理专业委员会

(4) 公司成立专业保理公司组建经验丰富商业保理团队，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为实现公司向供应链金融服务顺利转型，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与黑石盈信成立了盈信保理公司，公司持有 51% 股权并控股。盈信保理成立后组建了具有强大的业务团队，搭建了成熟的组织架构。公司业务团队成员具备丰富的商业保理业务实操经验，精通保理业务运营流程，风控团队拥有财务、法律背景，具备有效识别并管控相关业务风险的专业能力。盈信保理成立以来，已与数家战略客户签订正式合作协议，实际开展保理业务。公司拥有成熟组织架构以及经验丰富商业保理团队，能够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5) 公司具备多年行业积淀，熟知相关行业业态，能有效控制业务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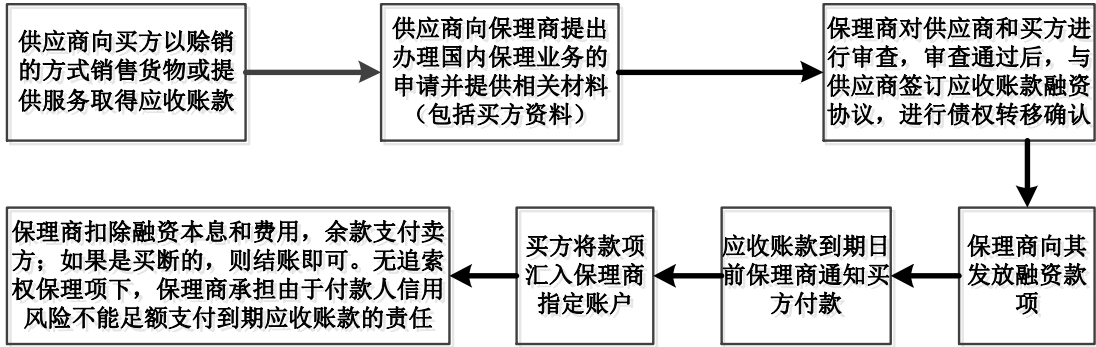
经过近 20 年精耕新作，公司发展成为集能源装备、矿井建设与运营、融资租赁服务于一体的能源装备综合服务商，熟悉上下游及相关行业经营管理、融资需求，能够有针对性的向客户提供供应链金融服务。同时，公司对上下游真实交易数据、资信状况的掌控力度较为顺畅，当出现坏账风险预警时能较为有效的进行风险处置与应对，从而较好地控制坏账率。

未来公司将依托现有主业的运营经验，以供应链金融业务板块为平台，搭建完善的产业链数据库和客户信息数据库，依靠资源优势及人才储备，完善公司产业链布局，不断提高为产业链上下游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的能力，体现出相比商业银行及专业供应链金融服务机构、商业保理机构的竞争优势。

3、项目的经营模式

公司通过向目标客户提供应收账款保理业务，一方面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收取融资利息，另一方面收取保理业务手续费。融资利息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由双方协商确定。保理业务手续费的高低取决于交易性质、金额、融资风险和服务内容等。具体各项收费均通过合同约定，一般为应收账款保理净额的 1-1.5%。

商业保理业务具体流程如下：



4、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300,000.00 万元（其中公司计划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 153,000.00 万元进行投资，黑石盈信拟以 147,000.00 万元货币资金进行投资），其中建设投资 299,085.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915.00 万元，项目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类型	金额（万元）
建设投资：	299,085.00
其中：业务资本金	298,000.00
设备设施购置	162.00
装修工程费	94.00
网络平台搭建	320.00
宣传推广费用	457.00
预备费	52.00
铺地流动资金	915.00
项目总投资	300,000.00

5、项目的投资效益分析

经测算，资金到位后，项目第 1 年预计实现净利润 16,778.81 万元，第 2 年预计实现净利润 27,018.26 万元，第 3 年预计实现净利润 29,777.71 万元。项目预期效益良好。

（二）“SatSTAR 天眼”星座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SatSTAR 天眼”星座项目。

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科林重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科林重”）作为本项目的实施主体。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天宫空间应用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技术及运营支持服务。

项目投资及建设情况：为满足行业和区域重大应用需求，推进信息和民用空间基础设施投资主体多元化，本项目计划搭载定制 3 颗兼容卫星遥感、数据通信技术、机载设备以及地面设备等技术的天基信息服务小卫星，建设 SatSTAR 遥感小卫星星座，为政府部门及国家安全部门提供服务及进行消费级商业运营。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33088.85 万元，其中公司计划以 31,302 万元募集资金对中科林重进行增资，林州亚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以 1,786.85 万元货币资金对中科林重进行增资，用于其业务开展。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中科林重 94.68%的股权，林州亚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持有中科林重 5.32%的股权。

2、项目背景及可行性

（1）国家出台各类产业政策支持民间空间技术应用业务的发展

我国相继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创新重点领域投融资机制鼓励社会投资的指导意见》（国发〔2014〕60 号）和《2015-2025 国家民用空间基础设施中长期发展规划》（发改高技〔2015〕2429 号），指出我国空间基础设施发展机制将从政府投资为主向多元化、商业化发展转变，支持鼓励民间资本研制、发射和运营商业遥感卫星，提供市场化、专业化服务。

2016 年 3 月 17 日，国务院发布《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2016—2020 年）规划纲要》，其中明确指出“在海洋、太空、网络空间等领域推出一批重大项目和举措，打造一批军民融合创新示范区”，“加快形成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等文件也明确指出“积极推进空间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卫星及其应用产业发展”。

国家出台的积极产业政策，为公司开展民间空间技术应用业务创造了良好的

政策环境。

(2) 随着航天卫星科学技术的发展进步，天基信息应用市场将呈现爆发式增长的局面

目前，我国已基本建成完整配套的航天工业体系，卫星研制与发射能力已具备国际先进水平。在卫星方面，我国在轨稳定运行的卫星超过 140 颗，仅次于美国，居世界第二，同时多颗民用遥感卫星在轨稳定运行，遥感数据分发量累计超过 1000 多万景。随着航天卫星科学技术的发展进步，卫星应用与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不断融合，将逐步拓展出更加广阔的市场空间。在军民融合上升为国家战略的大背景下，未来天基信息应用市场将呈现爆发式增长的局面。

(3) 公司依托中国科学院空间应用工程与技术中心，在空间技术方面具有显著的技术优势

2015 年，公司与中国科学院空间应用工程与技术中心（以下简称“空间技术中心”）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空间科学研究成果产业化等领域开展多层次合作，建立了紧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同时，公司与空间技术中心、浙江星时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资成立了北京天宫空间应用技术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提供技术及运营支持服务。

空间技术中心是中国科学院唯一的以组织完成国家重大科技专项工程任务而建立的研究所，代表中国科学院牵头负责载人航天等重大科技应用系统方面的总体管理和技术集成，具体包括空间科学及应用战略研究、空间应用任务组织实施、总体技术支持支撑、科学成果产出及推广等，同时对中科院承担的载人航天工程各大系统协助配套任务进行协助管理。多年来，空间技术中心通过有效组织全国众多科研单位，充分利用神舟系列飞船、交会对接空间实验室平台开展了 50 余项空间科学和应用研究，研制的 500 余台/套有效载荷圆满完成了历次飞行试验任务。在对地观测及地球环境监测、空间生命科学与生物技术、空间材料科学、微重力流体物理、空间天文探测、空间环境探测、应用新技术等领域取得了一大批具有重大价值的科学与应用成果。

通过与空间技术中心的合作，公司在空间技术方面具有显著的技术优势。

(4) 公司组建了经验丰富的空间技术经营管理团队，保证募投项目顺利实施

公司按照本项目的技术战略架构打造了经验丰富的空间技术管理团队，聚集了一支由富有卫星遥感工程经验的人员组成的技术团队。同时，公司还将聘请空间技术中心等单位具有长期从事卫星国防科研应用经验的专家作为项目顾问。此外，公司将积极通过校企合作、校院合作的模式，在实践中培养空间技术方面的高科技人才，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3、项目的经营模式

公司将依托空间应用中心的技术优势，委托卫星制造及发射单位发射 3 颗兼容卫星遥感、数据通信技术、机载设备以及地面设备等技术的天基信息服务小卫星，建立地面卫星站和运营维护系统，由北京天宫空间应用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有效载荷的数据接收、在轨运行管理和任务规划等技术及运营支持服务，包括测控、运控、指令上行、数据接收、影像识别分析、面向用户的软件开发，数据库开发等业务，向最终用户提供遥感测绘专项数据产品。

4、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33,088.85 万元（其中公司计划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的 31,302 万元进行投资，林州亚瑟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筹)拟以 1,786.85 万元货币资金进行投资），其中建设投资 30,555.0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533.85 万元，项目具体投资内容如下：

主要项目	费用（万元）
卫星平台建设	12,000
有效载荷	6,000
发射委托	2,000
接口协调	300
先进载荷技术	2,000
先进运载技术	1,000
先进平台技术	2,000
业务运控系统	500

产品处理系统	500
卫星地面站	2,500
运营系统建设	300
不可预见费	1,455
建设投资合计	30,555.00

5、项目的投资效益分析

经测算，资金到位后，项目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31.31%，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25.29%，税前投资回收期 5.40 年，税后投资回收期 6.18 年。项目预期效益良好。

（三）偿还银行贷款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使用 60,000.00 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具体拟偿还的银行贷款明细如下：

序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拟投入募投 资金(万元)	借款日	到期日
1	浦发银行二十一世纪支行	7,000	7,000	2015.10.13	2016.04.10
2	中信银行林州支行	5,000	5,000	2015.04.10	2016.04.10
3	广发银行安阳分行	3,000	3,000	2015.10.22	2016.04.21
4	浦发银行二十一世纪支行	5,000	5,000	2015.04.24	2016.04.23
5	广发银行安阳分行	6,000	6,000	2015.10.26	2016.04.25
6	广发银行安阳分行	1,000	1,000	2015.10.30	2016.04.29
7	招商银行安阳文化宫支行	3,000	3,000	2015.06.10	2016.06.10
8	浦发银行二十一世纪支行	3,000	3,000	2015.12.24	2016.06.21
9	中原银行林州支行	20,000	20,000	2015.06.24	2016.06.23
10	中国工商银行林州支行	4,000	4,000	2015.12.15	2016.06.28
11	中信银行林州支行	3,500	3,000	2015.12.29	2016.06.29
合计		60,500	60,000		

1、偿还银行贷款的必要性分析

（1）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存在一定的偿债压力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 57.01%（合并口径）高于 A 股可

比上市公司（包括郑煤机、天地科技、山东矿机、冀凯股份、创力集团）的平均资产负债率 28.42%（其中山东矿机为 2015 年 3 季报数据）。公司负债中有息负债一直占比较高，偿债压力较大。

公司 2013 年以来的银行贷款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短期借款（万元）	133,000.00	89,600.00	76,501.00
长期借款（万元）	-	3,000.00	-
合计	133,000.00	92,600.00	76,501.00
负债总额（万元）	395,345.55	449,943.55	307,998.53
银行借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	33.64	20.58	24.84

本次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偿还部分银行贷款后，有息负债及资产负债率将进一步降低，财务结构将得到改善。

（2）降低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由于公司有息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较高，致使利息支出水平较高。

2013 年至今，公司财务费用及占利润总额比重情况如下：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财务费用（万元）	8,056.07	10,175.27	7,881.38
利润总额（万元）	-34,383.44	6,778.81	28,516.82
财务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	150.10	27.64

本次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将有效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缓解公司的财务风险和经营压力，提高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2、偿还银行贷款对财务状况和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部分用于偿还银行贷款后，公司债务规模将有一定程度的减少、净资产规模将有一定程度的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有所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增强公司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偿还银行贷款的部分，相当于减少了同等金额的付息债务，也有助于公司降低财务费用，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因受行业整体影响，近几年盈利能力持续下滑，急需开拓新业务，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而供应链保理服务不仅是有效解决我国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难题的一项重要金融创新，而且在当前重视大数据、云计算的互联网时代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市场前景广阔；“SatSTAR 天眼”星座项目将积极拓展公司在空间技术领域的业务范围，增强公司业务发展的多样性和可持续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及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将对公司经营业务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及净资产规模将相应增加，公司的资金实力、抗风险能力和后续融资能力将得到提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较强的盈利能力，有利于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结论

经审慎分析，董事会认为，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相关政策和法律法规，符合公司的现实情况和战略需求，具有实施的必要性，投资项目具有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募集资金的使用将会给公司带来良好的投资收益，增强公司业务规模，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符合全体股东的根本利益。

林州重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七日